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112年度營業決算評估報告
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台電公司)112 年度營運結果決算淨損1,990億9,055萬6千元，較預算淨損2,784億4,951萬元，減少虧損793億5,895萬4千元(減幅28.50%)。相關問題謹評估如下：

四、「興達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計畫」於112年底獲行政院同意緩辦修正，允宜儘速研擬並報院核定，以利後續計畫之推動

台電公司 112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「興達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計畫」編列262億1,408萬1千元，執行結果，決算實現數261億2,533萬6千元，預算執行率99.66%，另截至112 年底預計工程進度72.81%，實際工程進度72.01%，落後0.8個百分點。謹說明如下：

(一)計畫概述

本計畫為配合政府能源政策，因應既有機組除役及長期電力負載成長需求，於高雄市永安區興達電廠東南側之發電設施預定地規劃興建3部裝置容量各為100至1,300萬瓩燃氣複循環機組，總裝置容量共300至390萬瓩，期程自107年至117年12月完工，核定投資總額1,168億7,337萬4千元。

(二)本計畫於112年底獲行政院同意緩辦修正，允宜儘速研擬修正報院核定，以利計畫推動

本計畫截至112年度累計編列預算739億7,698萬8千元，累計實現數738億8,824萬3千元，占預算數比率99.88%。據該公司提供資料，本計畫因環評延後取得及配合法規修正[1]等因素，工程進度延後，於111年3月24日獲行政院同意調整部分機組商轉日程,其中1號機商轉時程展延至113年2月29日(延

[1] 經濟部水利署於108年2月新增定「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核監督及免辦認定辦法」，本計畫需取得出流管制規劃書及出流管制計畫書核定函後，方能核發進場施工所需之工作許可。

後 8 個月)，3 號機商轉日期提前至 114 年 8 月 31 日(提前 4 個月)，完工期限維持原定 117 年 12 月 31 日，投資總額不變。

本計畫 112 年度因受國際性、持續性及長期性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(包含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-19 疫情、我國三級警戒及邊境管制、烏俄戰爭及國內營造業長期缺工)等，致施工進度未如預期。另該公司考量原編計畫經費不敷所需，有再次辦理計畫修正之必要，惟相關因素影響範圍尚待確定，爰陳報行政院緩辦計畫修正，並經行政院 112 年 12 月 14 日同意，允宜加強控管工程進度並儘速研擬修正計畫陳報行政院，以利計畫之執行。

綜上，「興達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計畫」係因應既有機組除役及長期電力負載成長所需規劃興建，惟因 COVID-19 疫情及現場施工協調欠佳等因素影響，計畫進度未如預期，復因原編計畫經費不敷所需，經行政院同意緩辦計畫修正，允宜加強控管工程進度並儘速研擬修正計畫報院核定，以利後續計畫之推動。